

至美楠木出深山

■ 许永强

杜甫流寓成都居住在锦江畔的草堂,楠木苍翠,“楠树色冥冥,江边一盖青。近根开药圃,接叶制茅亭”,写的就是诗人结庐而居,在树下制药吟诗,对楠木甚是喜爱。

秦岭上有什么好风光?《诗经·秦风·终南》说:“终南何有?有条有梅”,诗中的“梅”《诗传》解释为“栒”,即“楠”,今天称楠或桢楠。

楠木的栽培应用历史悠久,自古便为帝王贵族所喜爱,西汉陆贾在《资质》中把楠木列居“天下名木”,与“樟、梓、稠”并称为中国四大名木。清代学者谷应泰辑录的《博物要览》将楠木分为香楠、金丝楠和水楠。其中金丝楠“出川涧中,木纹有金丝,向明视之,白烁可爱,楠木之至美者”,明确指出金丝楠是楠木中最好的,在光照下可看到金丝闪烁,光亮璀璨,精美异常。金丝楠大多出于四川的深山中,有“木中金子”之称,古时是皇家专用木材,可见其尊贵。

楠木喜欢在荫翳蔽日的深山峡谷生长,素有木材中的“贵族”之称,拥有“群木之长”的地位。楠木叶常年不凋,香气袭人,楠木木材虫不蛀、菌不腐,水不能浸、蚁不能穴,是建筑宫殿、制作家具以及棺木牌匾的“栋梁之才”。南北朝陈文帝曾经用楠木制战舰。宋代药理学家寇宗奭说“楠材今江南造船多用之,其木性坚而善居水”。明代李时珍评价楠木“干甚端伟,高者十余丈,巨者数十围,气甚芬芳,纹理致密,为梁栋器物皆佳,盖良材也”。《明史》载,明代的宫城和城楼、寺庙、行宫等重要的建筑,其栋梁必用楠木。《四川通志》记载了从深山老林砍伐和往外运输楠木的难度,为了将一棵楠木运到长安,中途几乎要开通一条运河。“由蜀抵京,恒以岁计”,工人和民夫“寒暑饥渴瘴疠死者无论矣”,当时蜀地流行一谚语叫“入山一千,出山五百”。在唐代,楠木还被用来修筑河岸。扬州唐城遗址就发现了其“城内宫河”的驳岸全用楠木垒成。

楠木高大挺拔、树形优美,冬夏常青、枝叶森秀,是著名的庭院观赏和城市绿化树种。古代,庙宇、宫观附近盛行栽楠。唐代史俊赞美巴州(今四川巴中)光复寺楠木:“近郾城南山寺深,亭亭奇树出禅林。”杜甫流寓成都居住在锦江畔的草堂,楠木苍翠,“楠树色冥冥,江边一盖青。近根开药圃,接叶制茅亭”,写的就是诗人结庐而居,在树下制药吟诗,对楠木甚是喜爱。没想到的一场风雨将堂前的一株二百年的楠树连根拔出。想到自己的身世,杜甫有感而发写了《楠树为风雨所拔叹》,“我有新诗何处吟?草堂自此无颜色!”南宋爱国诗人陆游用诗句“檐角楠阴转日,楼前荔子吹花”,来描绘我国南方宅院庭院的树木景观。明代王焯以“楠之茂也,势吞岱华,光拍沧溟,悬三光,蟠九地”形容楠木树势雄伟大家赞誉。明代陆深《蜀都杂抄》也说成都不少的庭院种植了楠木。

如今,在成都武侯祠、杭州灵隐寺,尚有古楠,老干参天、浓荫覆地。以“青城天下幽”著称的道教胜迹青城山还保存着挺拔茂密的楠木林。

我国古代医书中有不少楠木入药的记载。唐慎微《证类本草》中说楠木可治霍乱;北宋医书《小儿卫生总微论方》记载了楠木治疗小儿胃病;北宋官修方书《太平圣惠方》还记载了楠木治疗耳出脓水的症状;明代大型医书《普济方》里收集了大量历代医书的方名,在这本书里,对楠木的药用功能也进行了详细的记载。

现在越来越多的开始喜爱金丝楠木,同时金丝楠木的相关藏品受到古玩文玩爱好者的热捧,这些藏品,无论是造型还是雕刻工艺,无不令人赏心悦目。



山色如画

汤青 摄

自然笔记

丝瓜记

■ 酸枣小孩

丝瓜虽然是乡间常见之物,形象却极富于中国画里所崇尚的写意美感,所以常常被画家付诸丹青。齐白石老年时喜画丝瓜,他画的丝瓜苍劲疏朗,墨色的丝瓜配以明艳的黄色花蒂,一只浅红色的蚂蚱轻俯于藤须之上,充满了盎然而又活泼的秋意。

乡野村居,最富于点缀色彩的便是丝瓜了。形象疏朗鲜明,随性自然。所谓“数日雨晴秋草长,丝瓜沿上瓦墙生”,更是一种无拘无束的野趣。

乡间土地开阔,房前屋后种瓜架豆是常见的景象。丝瓜擅长攀爬,架子常常要搭建得高高在上,它还不是很知足,自己另辟蹊径,沿着这高架蔓延到邻近的杨树上去。到了丝瓜成熟的时候,主人家要想吃一顿清炒丝瓜或者丝瓜蛋花汤,就得搬把梯子上来摘,长得实在太高的,高个子站在梯子上也够不着,只能作罢,任由它在自由的天地中栉风沐雨,长成深秋里一个枯瘦干瘪的丝瓜精,在远处不胜寒意地瑟瑟着。

丝瓜生命力顽强而又旺盛,往年有意或无意遗忘在藤蔓上自由长老了的丝瓜,风吹日晒着,咧开了嘴,把种子撒落在地上,到了明年春天,一场春雨过后,它就会生根发芽,开花长藤,曲曲弯弯地发展壮大起来。

乡间菜品少,土生土长的丝瓜便成为餐桌日常——有时候不喜欢吃丝瓜,口感太软,滋味又过于清淡,不合小孩子的口味。丝瓜的做法也只有简单的一种:清炒。连丝瓜炒鸡蛋都没有想到。吃来吃去的就腻了。

风干的丝瓜络可以用来做洗碗布,这样的功能是母亲早就知道了的。后来在城市的超市里看到还有丝瓜络做的澡巾,可见人们已经把丝瓜的功能开发得淋漓尽致了。

丝瓜花的美也是乡野之美。赵梅隐的《咏丝瓜》诗写得真好:黄花褪翠绿身长,白结丝包困晓霜;虚瘦得来成一捻,刚假人面染脂香。据说丝瓜还可以用来煲汤炖肉、油炸、煎鸡蛋,不但滋味鲜美,还具有增强免疫力、延缓衰老的保健功效。有专业的研究人士还萃取了丝瓜的汁液做成可以美容养颜的丝瓜水。

吃得最难忘的一次炒丝瓜,是有一年在东篱雅舍,和几家朋友“雅集”,为两个小朋友庆生。饭桌上有一道菜是素炒丝瓜。丝瓜是寻常的丝瓜,但是厨师做法别致。丝瓜是斜切的滚刀块,放了辣椒,口感绵软里仍不失骨感,香辣里略含甜味。一盘子丝瓜,差不多被我一个人吃光了。

沿着全福河往北,过了北园大街,前几年成立了一条烧烤美食街,美其名曰:恣街。秉承了济南人吃烧烤喝扎啤的优良传统,每年夏天人满为患。偶尔也会去打打牙祭,凑一凑热闹。有一次在恣街的一家饭店吃饭,菜单上有一道菜叫凉拌丝瓜尖。众人研究了半天猜不透究竟是何神菜,于是点上来满足一下好奇心。店小二端菜上来,刚要离开,被我们喊住:“这个丝瓜尖到底是什么菜?是丝瓜的尖还是丝瓜秧的梢?”店小二年轻,二十多岁的样子,可能也是刚刚入职,经验少,被问住了,说“我也不知道,我去问问厨师”。我们只能一边吃一边研究。凉拌丝瓜尖绿莹莹的,口感鲜辣脆嫩,仔细端详好像专门掐了丝瓜秧的尖来做的这道菜,真是别具匠心。

等到第二次店小二又上菜的时候,我们又抓住他追问:“这丝瓜尖到底是什么菜?问清楚了没?”店小二被逼问得没办法,开始胡言乱语起来:“丝瓜尖就是丝瓜的尖。”

于是全场爆笑。“丝瓜尖”也成了以后我们时常温故的一个经典笑料。

丝瓜虽然是乡间常见之物,形象却极富于中国画里所崇尚的写意美感,所以常常被画家付诸丹青。齐白石老年时喜画丝瓜,他画的丝瓜苍劲疏朗,墨色的丝瓜配以明艳的黄色花蒂,一只浅红色的蚂蚱轻俯于藤须之上,充满了盎然而又活泼的秋意。

路灯映雪

■ 夏学军

有谁不喜欢那铺天盖地的纯洁?有谁不喜欢落雪时如柳絮一样的美?和雨不同的是,雪是干燥的,它不令人烦,不给人添麻烦,只是安静地落下,安静地融化,它的形态与气质,是肉眼可见却直导心灵的漂亮。

没有雪的冬天像没有灵魂的画作,就像我的人生不能缺少爱情一样。每当下雪之际,便是我最开心的时刻,赏雪、拍照,成了不可或缺的活动。

我习惯将情话写在日记里,而雪天,大地覆盖的皑皑白雪便成了抒情的红笺。蹲在雪中写下你的名字,认真地画上一幅你的小像,拍给远方的你看,而我最想拍给你看的,是夜晚路灯下的雪花。

行至路灯下,细碎的雪白顾自地下,路灯笔直地站立着,不动声色地用昏黄的灯光笼罩住飘飞的雪花,光晕中的雪飞落得似乎更轻柔些。不知为何,这飞雪之美,在我眼里不仅有浪漫,还有淡淡的忧伤,总让我联想到思念与离别。

这雪从远方过来,从春走到冬,穿越万水千山,来到正巧被我看到的路灯下,仿佛在试探,是否能被我喜欢,是不是依然驻在一个人心里。“你好吗?”“我很好!”电影《情书》深深打动我的不仅仅是情节,还有茫茫雪景。结尾处,略带哀伤的背景音乐响起,博子睁开了眼睛回到了现实世界,踩着白雪向着前方走去。她着黑衣的身影越来越小,渐渐消失到了银幕深处。简单的黑色和白色,为电影笼罩上了一层淡淡的哀伤。

今日想来,多庆幸那晚走进那个楼盘。因为工作繁忙,预约的看房时间只能改在下班后,售楼员引领我走进临街一幢楼的样板间,便有了机会观赏那来自路灯下的雪之舞。那是二楼,一进屋便被大大的落地窗吸引住了,没想到奔过去后,便被窗外的路灯惊艳到了。扇形的灯罩下,如絮的大片雪花缠绵旋转,仿佛片片飞雪尽情追逐着这无影的光束,在黑夜里陡然生花。那一刻,雪落成诗!

种种原因我并没有买下那间房,但路灯映雪之美久久难忘。老舍曾经那么热切地赞美:“最妙的是下点小雪呀!”更妙的是暮色微醺时,借着路灯微弱的光,仰起头,雪片纷纷扬扬从天空飘落,那种漫天飞舞、旋转、降落画面太美。

有谁不喜欢那铺天盖地的纯洁?有谁不喜欢落雪时如柳絮一样的美?和雨不同的是,雪是干燥的,它不令人烦,不给人添麻烦,只是安静地落下,安静地融化,它的形态与气质,是肉眼可见却直导心灵的漂亮。

雪花是最会制造浪漫的,当有路灯参与时,便多了几分温暖和神秘。夜晚的路灯下,宁静的仿佛能听见雪落下的声音,一对情侣在雪中约会,那一刻就好像为他们而下,那束灯光好像为他们而打。男孩一手环住女孩肩头,一手接住飘落的雪花,女孩脸上带着笑,双手捂住脸颊,这月下画卷,仿佛童话中的永恒场景。此情此景也让我想起一部电影《花束般的恋爱》,谈一场冬天的恋爱吧,一同许下“共白头”的承诺。

路灯下,雪花飞舞,大街小巷被笼罩在一片苍茫之中,三三两两的小轿车在白色的路面上缓缓行驶,这就是风雪中夜归的人们。人行路上匆匆经过的人群,一定有人心里一动,停下来,和我一样,仰望这份天赐的浪漫。

人生况味

在罗城古镇,乘一段悠闲的时光

(外一章)

■ 黄华春

一艘船,载着他的子民,从明清驶来。两边的房屋是船舷。一路遮风挡雨,冷暖自知。

中间的青石是甲板。无需伸一把油纸伞,一双脚,就可以将粗糙的人生磨亮。

展翅的戏楼是船舱。麒麟灯和蔡氏武术正上演着非遗的精彩,在拥挤的人间,我在同心茶铺才找到了自己的位置。

打坐的灵官庙是尾篷。三教九流在此融为一粒粒钙片。风雨人生,岂能一直疾走?

这艘船,不装货物,只装生活。凉亭里,肩挨肩、背靠背的除了游客,还有茶馆。

船上的人们,只要一米阳光,就泡上一杯盖碗茶,享受着茉莉花飘香的时光。

一杯叶子烟,就可以吸出满天繁星;一副武柒拾,就可以打出九九八十一一种招式;一个龙门阵,就可以唤来五千年的风云……

南来北往的云儿,只要吸一口茶香,就有了一颗悠闲的灵魂。

这艘船,已把铁山劈成了海洋。渡人,也渡己。

它将一批批人由快节奏渡向了慢生活,从桃源外渡向了桃源里。

它把自己,渡成了中国的诺亚方舟,渡成了幽幽岁月中一截不老的时光……

在方井村,茶哥牵上了茉莉的手

在方井村,每天都是三月三。八千亩茶哥,齐刷刷涌向三岔河岸,一排排,一圈圈,站成了一座座青山。

风儿是伟大的指挥官,指挥着他们反复唱着春天的故事。

对岸的六百亩茉莉,列着方队,站成了一个基地。

她们个个都是窈窕淑女,冰清玉洁,天生副好嗓子,一开口就是“好一朵美丽的茉莉花……”他们的歌声此起彼伏,让三岔河涨满了情潮。

潮声冲开了彝族诗人阿洛夫斯基的嗓门:阿耶!阿耶!阿耶耶……

他们都是方井村的子民,在冬天里出生,春天里成长,两小无猜。

只要村集体经济组织牵一根红线,他们就携手走进婚姻的殿堂。

从此,潇洒走天涯……

像影子一样跟随你

■ 卢贤祥

睡梦中你化为一座耸立大地,险峻秀丽的高山而我成了萦绕山腰,飘带一样的雾霭升腾涌动,柔美飘逸,无声无响

然后呢一条清澈碧绿的河流从大山深处流淌我成了晨曦中,江面上的一叶扁舟飘荡满载乳白的雾霭,诗意划动着船桨

当你正值竹溪小木屋里倩影与孤灯相伴我便化为一轮澄澈的月亮悄悄爬住你那窗玻璃上密密挤满了小水珠的壁墙让脑袋粘在墙体上,停止心跳偷听你那梦中呓语和呼吸的芳香

后来啊你做了静静地长眠地下的英烈我便成了散发淡淡清香的野草将生命之根扎入你的坟墓之上贪婪地汲取搅拌了忠诚的营养这还不够我还成了墓志铭上的文字符号风雨侵蚀中没有模糊没有变异而道劲有力地书写着高尚



快乐一点 无限乐山

下载无限乐山APP 掌握乐山最新资讯